

中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

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清算报告出具日：2022年4月8日

清算报告公告日：2022年4月20日

一、重要提示

中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542号文注册募集，于2017年3月8日成立并正式运作，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中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22年3月15日，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满足基金合同终止条件，已于2022年3月16日进入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本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安排详见2022年3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日报》和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ocim.com）的《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本基金本次清算期间为2022年3月16日至2022年4月8日，由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于2022年3月16日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清算报告进行审计，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

二、基金概况

1、基金名称：中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中银品质生活混合；基金代码：003769）

2、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3、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3月8日

4、清算起始日：2022年3月16日

5、清算起始日基金份额总额：18,454,504.36份

6、投资目标：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品质生活相关的优质上市公司，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7、投资范围：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级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国债期货、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范围为0-95%，其中投资于基金所定义的品质生活相关的上市公司证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8、投资策略：本基金的投资策略由大类资产配置、股票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和衍生品投资策略六部分组

成。

9、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0%

10、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等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11、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基金运作情况概述

中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系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542 号文《关于准予中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3 月 8 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286,571,637.95 份基金份额。

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自 2022 年 3 月 16 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停止办理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等费用。

四、财务会计报告

1、资产负债表（经审计）

会计主体：中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3 月 15 日 (基金最后运作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5	2,838,205.53	4,297,028.90
结算备付金		39,115.29	52,204.39
存出保证金		11,337.88	10,154.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2,308.86	42,903,217.61
其中：股票投资	6	27,599,550.19	40,071,441.61
债券投资	6	2,394,466.40	2,831,776.00
债券投资应计利息		8,292.27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20,999.22	75,535.69
应收利息		-	64,909.49
应收申购款	7	29,578.74	7,016.93
资产总计		33,941,545.52	47,410,067.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 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97,147.95
应付赎回款		146,243.00	5,985.48
应付管理人报酬	21(b)	24,445.73	64,677.80
应付托管费	21(c)	4,074.29	10,779.64
应付交易费用		17,511.41	39,075.37
应交税费		0.16	-
其他负债	8	34,759.34	34,500.04
负债合计		227,033.93	252,166.2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9	22,573,863.85	23,077,006.76
未分配利润	10	11,140,647.74	24,080,894.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714,511.59	47,157,900.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941,545.52	47,410,067.08

注：

1) 报告截止日 2022 年 3 月 15 日(基金最后运作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 1.4935 元，基金份额总额 22,573,863.85 份。

2)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15 日(基金最后运作日)止期间。

2、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15 日(基金最后运作日)止期间的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 至 2022 年 3 月 15 日 (基金最后运作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2,481,819.82	1,333,584.16
利息收入		2,910.44	119,789.7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1	2,910.44	21,354.82
债券利息收入		—	98,434.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67,257.22	47,697,620.7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2	-1,077,777.19	47,594,105.71
债券投资收益	13	-307.92	-34,442.22
债券利息收入		10,827.89	—
股利收益		-	137,957.2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11,420,704.99	-46,647,535.35
其他收入	15	3,231.95	163,709.05
减：二、费用		151,234.42	2,018,197.69
管理人报酬	18(b)	125,267.41	1,089,781.13
托管费	18(c)	20,877.92	181,630.22
交易费用		—	574,680.64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税金及附加		0.09	0.24
其他费用	16	5,089.00	172,105.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33,054.24	-684,613.5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33,054.24	-684,613.53

五、清盘事项说明

1、清算原因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之“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 2022 年 3 月 15 日，本基金已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当终止《基金合同》，并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程序进行清算，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清算起始日

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自2022年3月16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故本基金清算起始日为2022年3月16日。

3、清算报告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清算报表是在非持续经营的前提下参考《企业会计准则》及《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的有关规定编制的。自本基金终止日起，资产负债按清算价格计价。由于报告性质所致，本清算报表为截至本基金终止日的资产负债表，并无比较期间的相关数据列示。

六、基金财产分配

自2022年3月16日至2022年4月8日止的清算期间，本基金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对本基金的资产、负债进行本次清算，全部清算工作按清算原则和清算手续进行。基金资产处置、负债清偿及基金净资产分配情况如下：

1、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财产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2、资产处置情况

- (1)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结算备付金金额**39,115.29**元（含应收利息，下同），为存放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结算备付金及应收利息，应收利息于2022年3月21日划入托管账户。
- (2)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存出保证金金额**11,337.88**元，为存放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存出保证金及应收利息，应收利息于2022年3月21日划入托管账户。
- (3) 本基金分别于2022年3月16日至18日将最后运作日持有的交易性债券投资变现，变现金额为人民币**2,404,736.28**元。本基金分别于2022年3月16日至18日、22日至25日将最后运作日持有的交易性股票投资变现，变现金额为人民币**29,626,243.83**元。
- (4)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收申购款及利息为人民币**29,578.74**元，该申购款已于2022年3月16日划入托管账户，申购款利息于2022年3月21日划入托管账户。
- (5)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收证券清算款为人民币**1,020,999.22**元，该款项已于

2022年3月16日划入托管账户。

自 2022 年 3 月 16 日本基金进入清算期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2022 年 4 月 8 日)止期间, 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中签新股兴通股份 7,768.72 元, 已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将持有的该股票投资变现, 变现金额为人民币 11,175.22 元。

3、负债清偿情况

- (1)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已确认的应付赎回款 146,243.00 元, 已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从本基金托管账户划付给基金份额持有人。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已确认的应收申购款 29,577.29 元已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划入本基金托管账户。
- (2)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已计提的应付管理人报酬 24,445.73 元和应付托管费 4,074.29 元已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支付。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已计提的应付赎回费 174.34 元, 已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支付。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已计提的中债登银行账户维护费 4,500 元, 已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支付。
- (3)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交易费用为人民币 17,511.41 元, 已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支付。
- (4)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中债登账户维护费为人民币 4,500.00 元, 该款项已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支付。
- (5) 自 2022 年 3 月 16 日本基金进入清算期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2022 年 4 月 8 日)止期间, 产生清算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0,000.00 元, 产生清算律师费用为人民币 20,000.00 元, 该款项将于清算期后支付。
- (6)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交税费 0.16 元, 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支付。

4、清算期间的清算损益情况

项目	自2022年3月16日至2022年4月8日止清算期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收益	
利息收入(注1)	4,242.4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027,402.49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5,967,878.25
赎回、转换手续费收入	10,236.25
收益小计	2,074,002.95
二、费用	
1、交易费用	59,631.78
2、清算期间费用(注2)	

	30,207.85
费用小计	89,839.63
三、清算期间净收益	1,984,163.32

注1：利息收入系以当前适用的利率预估计提的自2022年3月16日至2022年4月8日止清算期间的银行存款利息、存出保证金利息、结算备付金利息、债券利息。

注2：本基金清算期间的审计费、律师费和银行汇划费由基金承担。

5、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的剩余资产分配情况

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最后运作日 2022 年 3 月 15 日基金净资产	33,714,511.59
加：清算期间净收益	1,984,163.32
加：清算期间支付申购、赎回款轧差	-6,152,263.43
二、2022 年 4 月 8 日基金净资产	29,546,411.48

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本基金于2022年4月8日剩余财产为人民币29,546,411.48元，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本基金于2022年4月8日银行存款为人民币29,578,564.87元；结算备付金11,659.70元，存出保证金人民币12,173.19元，应收利息人民币4,098.72元尚未划入托管账户，将于清算期后划入。

本基金于2022年4月8日应付审计费人民币10,000.00元，将于清算期后支付。

清算起始日2022年3月16日至清算款划出前一日的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产生的利息亦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后续产生的各类划付手续费由投资者承担。该部分利息以及未到账的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利息将由基金管理人以自有资金垫付。基金管理人垫付资金到账日起孳生的利息归基金管理人所有。

6、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的告知安排

清算报告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在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公告。

七、备查文件

1、备查文件目录

(1) 中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审计报告

(2)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中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的法律意见

2、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3、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中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财产清算小组

2022年4月8日